

2017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章程核准备案表【正表】

2017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章程 (春季招生)																					
一、学校全称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二、就读校址	校本部：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390 号																				
	崇明校区：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东滩大道 999 号																				
三、层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科																				
四、办学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高等学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独立学院																				
五、分专业招生人数及有关说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专业名称</th> <th>层次</th> <th>学制</th> <th>计划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学前教育</td> <td>本科</td> <td>四年</td> <td>40</td> </tr> <tr> <td>会展经济与管理 (全英语教学班)</td> <td>本科</td> <td>四年</td> <td>40</td> </tr> <tr> <td>法语(商务方向)</td> <td>本科</td> <td>四年</td> <td>80</td> </tr> <tr> <td>金融学 (全英语教学班)</td> <td>本科</td> <td>四年</td> <td>80</td> </tr> </tbody> </table>	专业名称	层次	学制	计划数	学前教育	本科	四年	40	会展经济与管理 (全英语教学班)	本科	四年	40	法语(商务方向)	本科	四年	80	金融学 (全英语教学班)	本科	四年	80
专业名称	层次	学制	计划数																		
学前教育	本科	四年	40																		
会展经济与管理 (全英语教学班)	本科	四年	40																		
法语(商务方向)	本科	四年	80																		
金融学 (全英语教学班)	本科	四年	80																		
六、专业培养对入学外语考试语种的要求	入学外语考试语种不限，入学后法语专业教学语种为法语、英语，其他专业教学语种为英语。																				
七、招收男女生比例	无																				
八、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所有被录取新生入校后，还须经我校复检，若复检不合格，则取消入学资格。																				
九、录取规则	<p>1、报考条件：必须符合 2017 年春季招生报考条件并达到上海市春季招生统一文化考试本科报考资格线。</p> <p>2、校测科目：面试(面试规则详见学校公布的方案)。</p> <p>面试内容：主要包括，学习潜力、交流能力以及综合素质评价。</p> <p>重点考察考生的专业兴趣、学科特长、创新精神和专业发展潜力，并根据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系</p>																				

		<p>统提供的考生有关信息，参考与面试有关的内容对其进行评定，分值纳入面试总成绩。</p> <p>对没有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学生，参考其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等第信息。</p> <p>面试时间：2017年3月4日-5日，上午8:30分至下午5点。</p> <p>面试地点：东体育会路390号（虹口校区）</p> <p>3、面试比例：根据教委有关规定执行，不超过公布计划数的3倍。按春季统考成绩由高至低排序，面试名单将在学校官网公布。</p> <p>4、录取原则：</p> <p>1) 考生文化成绩必须达到我校面试资格线。</p> <p>2) 录取专业按合成总分（文化考试成绩+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p> <p>3) 同分考生按面试成绩（含高中学生综合评价信息）、外语成绩顺序从高到低择优录取。</p> <p>4) 已公示的预录取考生和候补录取资格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学校公示的被最终确认为预录取的考生，无论是否进行录取确认，一律不得参加当年秋季高考。</p> <p>5) 预录取名单及候补录取新生名单将通过学校网站公示。</p> <p>6) 录取确认的新生，与2017年秋季学生一起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到入学。</p>
十、收费标准	学费标准	<p>收费文件依据： 【沪教委民（2015）4号】（收费标准由民办院校自主确定）</p> <p>学前教育专业每生每学年25000元</p> <p>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全英语教学班）每生每学年45000元</p> <p>法语专业（商务方向）每生每学年45000元</p> <p>金融学专业（全英语教学班）每生每学年45000元</p>
	住宿费标准	<p>每生每学年3900元【沪教委民（2015）4号】 （收费标准由民办院校自主确定）</p>
十一、颁发学历证书的 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	学校名称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证书种类	修学期满，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本科毕业证书。
十二、联系电话		021—51278024、51278025（上外贤达学院招生办）

十三、投诉监督电话	021—51278238
十四、网址	http://www.xdsisu.edu.cn
十五、资助学生政策	<p>学校认真执行国家和上海市相关学生资助规定，被我校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绿色通道”申请入学，入学后可按规定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岗位、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等。</p> <p>学校承诺：确保被本校录取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p>
十六、其他须知	<p>就读校区：</p> <p>2017年入学的学前教育专业新生一年级在校本部（虹口）就读，二至四年级在崇明校区就读。</p> <p>其他专业新生一至四年级在崇明校区就读。</p>